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6-31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回购方案概述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04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9 号）。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贷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 2、贷款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不超过回购实际使用金额的 90%。
- 3、贷款期限：3 年
- 4、贷款用途：回购公司股票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相关具体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出具的 《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